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职能简介

聚焦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等主要职能，促进乡镇把工作重心聚焦到促进乡村经济发展、着力改善民生、提升基层治理水平、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上来，健全乡镇权责清单制度，推行“一支队伍管执法”，不断提升基层法治现代化水平，持续推动乡镇职能由“行政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1. 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综合协调、政策调研、深化改革、政务公开、新闻报道、督促检查、目标管理、行政效能等工作；负责文电信息、保密机要、印章管理、档案管理、会务接待、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拟订机关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及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乡党委政府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动工作；承担纪检监察巡察、干部监督管理、党员教育管理、宣传思想、统战（民族宗教）、志愿服务、机构编制、人事人才、离退休干部、关心下一代等相关工作，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队伍建设、文明实践项目发布及组织实施等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民营经济、工业经济、商贸物流、粮食和物资储备、乡村建设、交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移民、统计、供销、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经济合作、项目招引、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牵头组织辖区内项目规划的编制、申报、实施，并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卫生健康、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行政审批、数据、残疾人事业等社会服务领域的相关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治理应急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负责辖区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构建以及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提升等相关工作；负责全面依法治乡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综合网格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综治维稳、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等基层平安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承担矛盾纠纷“一地办”等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负责自然灾害：安全

生产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救援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建、培训具有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质灾害等综合防灾救灾能力的应急救援队伍，开展应急演练；负责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由本级政府行使、县级部门下放或委托本乡行使的行政执法职责；负责本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县级部门派驻行政执法力量开展联合行政执法；负责辖区环境卫生治理和集镇管理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财政所。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乡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苍溪县桥溪乡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桥溪乡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等事务工作；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合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农民工服务管理、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

性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苍溪县桥溪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林业、畜牧、渔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振兴事务性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动植物产品检疫、林业资源管护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治理、农业政策性保险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高标准农田管护工作；牵头负责农村宅基地审批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的宣传、日常巡查、监测预警及早期处置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重点工作

1. 产业发展再上新台阶。坚持“一主多辅”（以红心猕猴桃产业为主，养殖、中药材、蔬菜等产业为辅）产业蓬勃发展，抓牢有机红心猕猴桃提质扩面，建设“三星”园区。持续加大宣传力度，支持电商发展，实现产品优质优价。进一步推广种养结合，发展中药材、蔬菜等产业，培育业主大户等经营主体，加强企业对接，实行大多数产品订单生产，真正实现群众增产即能增收。

2. 项目投资实现新突破。抓好已落地的富强水库灌区项目的实施，将彻底改善富强等村 4000 余名群众望水兴叹的现状。争取川主等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云峰村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云峰村中省财政支持集体经济项目落地开工。同时内挖潜力、外抓招引，动员群众安装天然气，包装木材加工、中药材种植与加工、蔬菜种植与加工等项目进行推介，不断增强经济发展新动能。

3. 乡村振兴实现新成效。高效推动农业基础再夯实。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全面整治抛荒撂荒，持续推进耕地恢复、土地开发利用和违法图斑整改工作，切实保障粮食安全。全面助力乡村颜值再提升。加大农田水利基础建设投入，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抓好大气污染防控、环境卫生、全域水环境保护等方面工作。大力推广“千万工程”经验做法，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落实好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全面落实“四个不摘”的要求，防止新增贫困人口，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培育长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机制，抓好中药材、种养殖业等产业帮扶、强化就业帮扶政策措施落地见效，着力增强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确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4. 社会保障实现再提升。毫不懈怠推进民生工程。从群众医保使用、惠农政策兑现、补贴发放等普遍关心的实际问题入手，持续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功能，补齐公共服务短板，不断筑牢为民服务主阵地，切实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毫不松懈维护社会稳定。积极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严厉打击养老诈骗、

电信诈骗等各类非法金融活动，守好人民群众“钱袋子”。切实解决基层群众诉求，努力推进老难信访问题化解。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持续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应急救援处置能力。常态化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坚决遏制安全事故发生。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机关

第二部分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 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0.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5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546.1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6.7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0.37	本年支出合计	1,150.78
七、上年结转	90.41		
收入总计	1,150.78	支出总计	1,150.78

备注：因数据收舍，本套部门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 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1,150.78	90.41	1,060.37								
		1,150.78	90.41	1,060.37								
627001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1,150.78	90.41	1,060.37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 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类	款	项			
			合 计	1,150.78	717.68
				1,150.78	717.68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1,150.78	717.68
201	03	01	627001 行政运行	294.14	294.14
201	03	02	627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26	53.26
201	03	50	627001 事业运行	74.27	74.27
208	05	05	627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58	70.58
208	20	01	627001 临时救助支出	18.00	18.00
210	11	01	6270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4	10.94
210	11	02	627001 事业单位医疗	11.64	11.64
213	01	04	627001 事业运行	199.33	199.33
213	01	24	627001 农村合作经济	12.78	12.78
213	01	99	627001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39	7.39
213	05	05	627001 生产发展	22.24	22.24
213	05	99	627001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0	8.00
213	07	01	6270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5.00	15.00
213	07	05	627001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81.43	281.43
221	02	01	627001 住房公积金	56.79	56.79
224	07	04	627001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5.00	15.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 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1,060.37	一、本年支出	1,150.78	1,150.7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0.3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67	421.6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90.41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41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8	88.58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2.58	22.58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546.18	546.18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56.79	56.7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	15.00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部门公开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 目 编 码	单 位 代 码	单 位 名 称 (科 目)	省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合 计	小计	基本支出	项 目 支 出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基 本 支 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合 计	1,150.78	1,060.37	1,060.37	717.68	342.69																					90.41	90.41	90.41		
			1,150.78	1,060.37	1,060.37	717.68	342.69																					90.41	90.41	90.41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1,150.78	1,060.37	1,060.37	717.68	342.69																					90.41	90.41	90.41		
		工资福利支出	646.26	646.26	646.26	646.26	646.26																									
301	01	627001 基本工资	193.70	193.70	193.70	193.70	193.70																									
301	02	627001 津贴补贴	78.69	78.69	78.69	78.69	78.69																									
301	02	627001 93年工改保留补贴	3.91	3.91	3.91	3.91	3.91																									
301	02	627001 乡镇工作补贴	18.06	18.06	18.06	18.06	18.06																									
301	02	627001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性津贴补贴	1.56	1.56	1.56	1.56	1.56																									
301	02	627001 公务员规范津贴补贴	55.17	55.17	55.17	55.17	55.17																									
301	03	627001 奖金	161.91	161.91	161.91	161.91	161.91																									
301	03	627001 公务员(参公)年终一次性奖金	8.25	8.25	8.25	8.25	8.25																									
301	03	627001 公务员基础绩效奖	61.93	61.93	61.93	61.93	61.93																									
301	03	627001 事业单位人员基础绩效奖	59.62	59.62	59.62	59.62	59.62																									
301	03	627001 公务员年度绩效奖	16.06	16.06	16.06	16.06	16.06																									
301	03	627001 事业单位人员年度绩效奖	16.06	16.06	16.06	16.06	16.06																									
301	07	627001 绩效工资	58.54	58.54	58.54	58.54	58.54																									
301	08	627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58	70.58	70.58	70.58	70.58																									
301	10	6270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8	22.58	22.58	22.58	22.58																									
301	10	6270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行政/公检法司)	10.94	10.94	10.94	10.94	10.94																									
301	10	6270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位)	11.64	11.64	11.64	11.64	11.64																									
301	12	6270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2	3.32	3.32	3.32	3.32																									
301	12	627001 失业保险	1.29	1.29	1.29	1.29	1.29																									
301	12	627001 工伤保险	2.03	2.03	2.03	2.03	2.03																									
301	13	627001 住房公积金	56.79	56.79	56.79	56.79	56.79																									

项目			总计	省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1	99	6270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6	0.16	0.16	0.16																									
301	99	627001 三支一扶	0.11	0.11	0.11	0.11																									
301	99	627001 基本养老保险	0.02	0.02	0.02	0.02																									
301	99	627001 工伤保险	0.02	0.02	0.02	0.02																									
301	99	627001 住房公积金	0.01	0.01	0.01	0.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05	243.05	243.05	63.79	179.26																								
302	01	627001 办公费	3.00	3.00	3.00	3.00																									
302	02	627001 印刷费	2.00	2.00	2.00	2.00																									
302	05	627001 水费	1.00	1.00	1.00	1.00																									
302	06	627001 电费	5.00	5.00	5.00	5.00																									
302	07	627001 邮电费	4.56	4.56	4.56	4.56																									
302	11	627001 差旅费	8.00	8.00	8.00	8.00																									
302	13	627001 维修(护)费	6.00	6.00	6.00	2.00	4.00																								
302	15	627001 会议费	1.00	1.00	1.00	1.00																									
302	17	627001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4.00	4.00																									
302	27	627001 委托业务费	0.15	0.15	0.15	0.15																									
302	28	627001 工会经费	5.50	5.50	5.50	5.50																									
302	31	6270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5.00	5.00																									
302	39	627001 其他交通费用	23.00	23.00	23.00	16.12	6.88																								
302	99	62700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4	174.84	174.84	6.46	168.3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48	171.07	171.07	7.64	163.43																					60.41	60.41	60.41	
303	05	627001 生活补助	168.37	168.37	168.37	7.64	160.73																								
303	05	627001 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7.64	7.64	7.64	7.64																									
303	05	627001 生活补助	160.73	160.73	160.73		160.73																								
303	06	627001 救济费	18.00																								18.00	18.00	18.00		
303	10	62700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5.02																								35.02	35.02	35.02		
303	99	62700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9	2.70	2.70		2.70																				7.39	7.39	7.39		
303	99	62700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09	2.70	2.70		2.70																				7.39	7.39	7.39		
		资本性支出	30.00																							30.00	30.00	30.00			
310	05	627001 基础设施建设	15.00																							15.00	15.00	15.00			
310	99	627001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00																							15.00	15.00	15.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 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1,150.78	1,060.37	90.41
				1,150.78	1,060.37	90.41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1,150.78	1,060.37	90.41
201	03	01	627 行政运行	294.14	294.14	
201	03	02	62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26	53.26	
201	03	50	627 事业运行	74.27	74.27	
208	05	05	62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58	70.58	
208	20	01	627 临时救助支出	18.00		18.00
210	11	01	627 行政单位医疗	10.94	10.94	
210	11	02	627 事业单位医疗	11.64	11.64	
213	01	04	627 事业运行	199.33	199.33	
213	01	24	627 农村合作经济	12.78		12.78
213	01	99	627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39		7.39
213	05	05	627 生产发展	22.24		22.24
213	05	99	627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0	8.00	
213	07	01	627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5.00		15.00
213	07	05	627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81.43	281.43	
221	02	01	627 住房公积金	56.79	56.79	
224	07	04	627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5.00		15.00

部门公开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 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717.68	653.89	63.79
				717.68	653.89	63.79
		627001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717.68	653.89	63.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6.26	646.26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193.70	193.70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78.69	78.69	
301	02	3010201	93年工改保留补贴	3.91	3.91	
301	02	3010204	乡镇工作补贴	18.06	18.06	
301	02	3010207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性津贴补贴	1.56	1.56	
301	02	3010208	公务员规范津贴补贴	55.17	55.17	
301	03	30103	奖金	161.91	161.91	
301	03	3010301	公务员(参公)年终一次性奖金	8.25	8.25	
301	03	301030301	公务员基础绩效奖	61.93	61.93	
301	03	301030302	事业单位人员基础绩效奖	59.62	59.62	
301	03	301030401	公务员年度绩效奖	16.06	16.06	
301	03	301030402	事业单位人员年度绩效奖	16.06	16.06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58.54	58.54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58	70.58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8	22.58	
301	10	30110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行政/公检法司)	10.94	10.94	
301	10	30110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位)	11.64	11.64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2	3.32	
301	12	3011201	失业保险	1.29	1.29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2.03	2.03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79	56.79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6	0.16	
301	99	3019905	三支一扶	0.11	0.11	
301	99	301999701	基本养老保险	0.02	0.02	
301	99	301999704	工伤保险	0.02	0.02	
301	99	301999711	住房公积金	0.01	0.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9		63.79
302	01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	05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	06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4.56		4.56
302	11	30211	差旅费	8.00		8.0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5		0.15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5.50		5.50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12		16.12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6		6.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4	7.64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7.64	7.64	
303	05	3030501	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7.64	7.64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433.10
					433.10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433.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26
201	03	02	627001	桥溪乡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2025）	53.26
				临时救助支出	18.00
208	20	01	627001	桥溪乡2024年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	18.00
				农村合作经济	12.78
213	01	24	627001	桥溪乡2024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苍财农〔2024〕93号)	12.78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39
213	01	99	627001	桥溪乡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川财农〔2024〕50号）	7.39
				生产发展	22.24
213	05	05	627001	桥溪乡长河2024年度扶持发展村集体经济项目（苍财农〔2024〕7号）	22.24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0
213	05	99	627001	桥溪乡驻村帮扶经费（2025）	8.00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5.00
213	07	01	627001	桥溪乡2024年川主村水毁道路整治项目（川财农〔2024〕44号）	15.0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81.43
213	07	05	627001	桥溪乡村级公共服务经费（2025）	118.00
213	07	05	627001	桥溪乡2024年度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和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2025）	10.97
213	07	05	627001	桥溪乡村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及社会保障缴费（2025）	152.46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5.00
224	07	04	627001	桥溪镇暴雨洪涝灾害灾后应急恢复2024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广财投〔2024〕76号)	15.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9.00		5.00		5.00	4.00
		9.00		5.00		5.00	4.00
627001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9.00		5.00		5.00	4.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年度）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27-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406.48									
627001-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预算管理一体化运维经费	0.15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公务交通补贴（公务员）	16.12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综合定额公用经费（行政/公检法司部门）	23.7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综合定额公用经费（事业单位）	23.7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27001-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桥溪乡村级公共服务经费(2025)	118.00	按照并入村6个，未并入村(社区)2个的补助金额统筹运行，保障村(社区)党组织正常运转，开展公共基础设施维护，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强化农村公共服务，促进乡村振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困难群众生产生活	定性	水平提高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个合并村补助标准	=	150000	元/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及1个未合并村补助标准	=	140000	元/年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报酬经费总额	≤	118	万元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定性	社会稳定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考核制度的健全性	定性	是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5	年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经费覆盖率	=	100	%	5	
627001-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桥溪乡驻村帮扶经费(2025)	8.00	驻村帮扶经费项目主要涉及桥溪乡川主村、长河村、云峰村、近水村4个村，以2万元/村/年标准，合计8万元。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驻村工作的战略部署，保障驻村工作顺利开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到位在岗率	=	100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村内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宣传最新政策，促进农村村民安全生活生产。	定性	逐渐向好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农民致富	定性	持续发展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村社个数	=	4	个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8	万元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和被帮扶对象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	=	2	万元/村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5	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离职村干部生活补助人数	=	45	人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627001-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桥溪乡2024年度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和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2025)	10.97	该项目主要用于关怀帮扶桥溪乡2024年度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及老党员，其中：享受离职生活村(社区)常职干部补助对象45人，共91440元；享受老党员关怀帮扶对象33人，共18300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定性	稳定发展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老党员关怀帮扶对象人数	=	33	人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定性	加强建设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报酬经费总额	=	109740	元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5	年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27001-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桥溪乡村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及社会保障缴费（2025）	152.46	村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3000元/月标准，村党组织副书记、村民委员会副主任、其他常职干部按2100元/月标准执行；村（社区）小组组长按800元/月标准执行；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每人每月补助500元。绩效补助：按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每人每月500元、其他村（社区）干部每人每月300元标准执行。社会保障缴费财政补助：村常职干部的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分别按500元、400元/人/年标准计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社区）干部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考核制度的健全性	定性	健全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5	年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收入，提升干部积极性	定性	持续向好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补助	=	12.72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常职干部养老医疗保险	=	2.7	万元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报酬经费总额	≤	152.46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组干部、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工资	=	137.04	万元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报酬经费总额	≤	53.26	万元	10	
627001-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桥溪乡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2025）	53.26	用于乡镇财力补助及公务租车运行补助、伙食团补助、有事来协商和县乡人大代表活动及工作等经费。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5	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租车运行补助	≤	6.88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力补助	≤	32.53	万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乡人大代表活动及代表之家运行经费	≤	3.05	万元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群众生产生活	定性	明显改善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定性	持续向好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事来协商经费	≤	2	万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团补助	≤	8.8	万元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注：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提交人代会审议范围一致，包括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 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150.78	1,150.78							
年度总体 目标	按照省市、县委决策部署，锚定广元市“1345”与苍溪县“543”发展战略与主要目标，全乡上下勠力同心，团结一心，扎实推进项目建设、产业发展、乡村振兴战略、基层社会治理等各项工作，全面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奋力实现“建成中国有机红心猕猴桃第一乡”的发展目标。								
年度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	常态化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坚决遏制安全事故发生。							
	完善乡村基础设施	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持续加强农田水利灌溉设施建设及维护，进一步完善水电路气网基础设施，保障农业生产的有序运转。							
	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 扶机制	全面落实“四个不摘”的要求，防止新增贫困人口，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产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坚持“一主多辅”（以红心猕猴桃产业为主，养殖、中药材、蔬菜等产业为辅）产业蓬勃发展，抓牢有机红心猕猴桃提质扩面，建设“三星”园区。							
	毫不松懈维护社会稳定	积极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严厉打击养老诈骗、电信诈骗等各类非法金融活动，守好人民群众“钱袋子”。切实解决基层群众诉求，努力推进老难信访问题化解。							
	持续推进民生工程	聚焦群众医保使用、惠农政策兑现、持续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功能，补齐公共服务短板，不断筑牢为民服务主阵地，切实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突出环境整治，聚力乡村振兴 “新提升”	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抓好大气污染防控、环境卫生、全域水环境保护等方面工作。大力推广“千万工程”经验做法，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高效推动农业基础再夯实	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全面整治抛荒撂荒，持续推进耕地恢复、土地开发利用和违法图斑整改工作，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推进有机红心猕猴桃产业发展	以产业兴旺为核心，扭住高端红心猕猴桃主导产业不放松。坚持三园联动，力争全乡新发展猕猴桃 500 亩以上，建设避雨大棚 100 亩以上，低效园改造 200 亩以上。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 效 度 量 单 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个数	=	44	个			
			一级预算单位个数	=	1	个			
		质量指标	干部能力提升	定性	稳定提升	10			
	时效指标	行政成本完成时间	≤	2025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 展	定性	稳定发展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预算支出总额	≤	10603745	元			

第三部分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桥溪乡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1150.78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55.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上年结转等项目增加。

(一) 收入预算情况

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预算 1150.7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90.41 万元，占 7.8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0.37 万元，占 92.14%。

(二) 支出预算情况

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预算 1150.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7.68 万元，占 62.36%；项目支出 433.1 万元，占 37.64%。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150.78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55.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上年结转等项目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0.37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4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8 万元、卫生健

康支出 22.58 万元、农林水支出 546.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7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60.3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64.69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支出结构调整等项目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67 万元，占 39.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58 万元，占 6.66%；卫生健康支出 22.58 万元，占 2.13%；农林水支出 488.76 万元，占 46.09%；住房保障支出 56.79 万元，占 5.36%。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94.14 万元，主要用于：桥溪乡人民政府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3.26 万元，主要用于：桥溪乡人民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74.27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70.58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0.94万元，主要用于：桥溪乡人民政府机关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1.64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7.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199.33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本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8.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9.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281.43万元，主要用于：对村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以及村级公共服务、离村（社区）生活补助和老党员关怀帮扶等方面项目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56.79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
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17.6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653.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社会保险缴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职工遗
属生活困难补助等支出。

公用经费 63.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
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9 万
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 万
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4 年预算持平。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
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4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1 辆、其
他乘用车 0 辆。

2025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应急抢险、工作调研、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桥溪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桥溪乡人民政府下属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机关 1 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63.79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7.24 万元，增长 12.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桥溪乡人民政府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桥溪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

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桥溪乡人民政府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4 个，涉及预算 1060.37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15 个，涉及预算 653.89 万元；运转类项目 6 个，涉及预算 269.51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3 个，涉及预算 136.9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桥溪乡人民政府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四)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桥溪乡人民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五)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七)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桥溪乡人民政府机关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

出。

(八)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下属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指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本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指部门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一)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指对村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以及村级公共服务、离职村(社区)生活补助和老党员关怀帮扶等方面项目的支出。

(十二)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三公”经费: 纳入桥溪乡人民政府预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